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一七年十月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6 年修订)》、《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

三、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尊重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签到时在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未经登记的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提问应举手示意,并按大会主持人的安排进行,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发言次数原则上不得超过三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在股东大会进入表决程序时,股东不得再进行发言或提问。

五、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回复股东提出的问题,如问题涉及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等方面,公司一时无法回答的请各位股东予以谅解。

六、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会议通知规定的网络投票时间里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七、议案表决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并由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八、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现场会议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0 月 11 日（星期三）下午 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黄厝围龙珠水质净化厂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建勳先生

(四) 与会人员：

1、截至 2017 年 9 月 27 日（星期三）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中介机构人员；

4、其他人员。

### 二、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出席情况；

(三)、介绍会议基本情况，推选监票人、计票人和记录人

(四)、宣读、审议议案如下：

1、审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审议《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三、股东代表提问；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五、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

六、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七、网络投票结束后，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八、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宣布会议结束。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1 日

## 议案一：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董事会提名黄建勳、陈健中、彭厚德、张荣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截至目前，黄建勳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32.98%；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张荣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全体董事均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在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上述被推荐人符合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确定上述被推荐人为本次换届选举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四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独立董事组成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1 日

附件：《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建勳**，男，1974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办事处主任、深圳市联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联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陈健中**，男，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曾在中国工商银行汕头市分行、中国银河证券汕头营业部工作。现任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

**彭厚德**，男，1953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广东宜华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宜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党委书记、任深圳市永盛辉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张荣**，196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2004 年 2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联泰集团投资主管；2005 年 4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长沙联泰总经理助理兼商务部经理；2007 年 4 月至今任长沙联泰董事，2009 年 11 月至今任邵阳联泰董事，2011 年 9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 议案二：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董事会提名刘文华、吴必胜、陈小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符合提名条件的股东提名推荐的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在征询相关股东意见、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认为上述被推荐人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确定上述被推荐人为本次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截至目前，以上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均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已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经审核无异议。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非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1 日

附件：《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文华**，1970 年出生，博士学历。历任国家海洋局第三海洋研究所实习研究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现在汕头大学理学院海洋生物研究所任教、任汕头大学理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必胜**，1969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国际财务管理师。现任深圳前海汕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广澳宏田石化码头有限公司监事、广东柏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汕头招商局港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拟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小卫**，196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电气高级工程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经济师。历任汕头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压电气事业部总经理、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现任广东润科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兼任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新都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龙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汕头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企业导师、汕头市科技局特聘专家，现拟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议案三：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担任公司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以来，公司董事会对其工作能力、敬业精神、负责态度等各方面均表示认可。公司拟重新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进行2017年度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审计。

公司2017年的审计报酬将根据2016年审计报酬的实际水平和2017年的审计工作量授权公司管理层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1 日

## 议案四：

###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提名杨魁俊、林界雄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以上两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同时均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两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已经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1 日

附件：《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魁俊**，男，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汕头市审计师事务所业务部副主任、汕头市立真会计师事务所业务部副经理、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现任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林界雄**，男，1958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财务部副主任。历任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监事，现任广东省联泰集团有限公司顾问，本公司监事。